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环境

公告编码：2020-002 号

##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翔环境”、“公司”）于近日收到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19）川0191执11030号、（2019）川0191执11017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案件一

##### （一）本案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31日、2019年4月9日披露了与雷雪松的民事诉讼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码：2018-092号）、《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码：2019-063号）。

##### （二）执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雷雪松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川0191民初13344号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雷雪松于2019年12月25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于2019年12月25日立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二条规定，责令公司履行下列义务：

- 1、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支付7,022,485元及利息。
- 2、支付本案执行费62,512元。

法院同时要求公司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

#### 二、案件二

##### （一）本案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披露了与四川正鑫阳典当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码：2019-170号）。

## （二）执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四川正鑫阳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典当纠纷一案，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川0191民初13822号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四川正鑫阳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于2019年12月25日立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二条规定，责令公司履行下列义务：

- 1、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支付3,379,491.50元及利息。
- 2、支付本案执行费36,195元。

法院同时要求公司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

## 三、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上述事项存在公司财产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19）川0191执11030号、（2019）川0191执11017号。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